金华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 金华职业技术大学
2025年中职与本科一体化培养招生简章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2025年浙江省继续推进中职与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以下简称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经浙江省教育厅同意，金华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电子信息技术专业与金华职业技术大学电子信息工程技术专业联合开展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工作，培养本科层次高素质技能人才。

一、学校概况

1.中职学校：金华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

金华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金华市第三中学）是金华市教育局直属公办学校，创建于1961年，现有在校生近3000名。是首批国家级重点职校、国家级职业院校数字校园试点学校、全国生态文明教育特色学校、浙江省中职高水平学校、浙江省现代化学校、浙江省改革发展示范学校、浙江省文明校园、浙江省信息化标杆学校。近年来还获得了国家智慧教育平台省级试点单位、浙江省绿色学校等80余项省市级以上荣誉称号，连续四年金华市教育局综合考核先进。

学校占地200余亩，建筑面积8万多平方米，图书馆、报告厅、体艺楼等各类教学辅助设施齐全。师资力量雄厚，现有在编教职工215名，其中全国优秀教师、省特级教师、正高级教师、春蚕奖获得者、省教坛新秀、省市名师等60余人。

学校涵盖中本一体化（3+4）、综合高中、职教高考、中高职一体化（3+2）等多种办学模式。高职考成绩全市领先，“3+4”、“3+2”对接金华职业技术大学等国内最优质公办高职院校。学校开设装备制造、财经商贸、电子与信息、医药卫生、教育与体育、文化艺术和旅游七大类15个专业。学校致力于为学子打造“人人出彩、人人成才”的全方位成长通道。

金华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电子信息技术专业自创办以来，始终深耕电子信息领域，是全国数据安全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理事单位、全国智能电气工具行业产教融

合共同体首批成员单位。专业特色鲜明，师资力量雄厚，有22名“双师型”专职教师，其中正高级教师1人，高级讲师16人，高级技师、网络工程师等16人，省教坛新秀1人，八婺金匠5人。团队教学能力实践突出，累计获国家级奖项30余项，指导学生类技能大赛获国家、省市大奖20余项，同时在实践中更是累计取得了实用新型专利27项。

电子信息技术专业通过构建"中职筑基-本科强技-企业淬炼"的三维贯通培养体系，面向人工智能、物联网、智能终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着力培养具有工匠精神、扎实理论基础、突出实践能力和持续创新意识，能胜任电子产品设计开发、智能系统集成维护、数字化项目实施的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2.本科院校：金华职业技术大学

金华职业技术大学于2024年经教育部同意以金华职业技术学院为基础整合资源设立。其前身金华职业技术学院于1994年创办、1998年经教育部批准设立，1998年至2000年浙江农业机械学校、金华贸易经济学校、金华农业学校、金华师范学校、义乌师范学校、金华卫生学校相继并入。2007年入选国家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单位，2017年入选浙江省高职重点校，2019年6月入选国家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2019年12月入选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高水平学校(A档)建设单位，2024年以“优秀”等次通过验收。2023-2024连续两年省委综合考核位列高职院校第一。

学校对接区域经济与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专业结构，打造“工、农强校，医、教优校，多门类协调发展”的专业办学新格局。设有信息工程学院、智能制造学院、航空工程学院、制药工程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农学院、师范学院、医学院、商学院、文旅学院、设计学院、武义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和公共基础学院，首批本科专业6个、专科招生专业58个，另有四年制高职试点专业1个、联合本科办学点1个、联合专升本办学专业4个，全日制在校生2.2万人。现有教职工1800余人，其中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等人才6人、全国模范教师1人、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人、国家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2个、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2个。近年来，获全国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16项；国家级教学成果奖11项，其中一等奖2项；获全国教材建设奖一等奖2项，累计立项国家级规划教材121部；立项国家级

课程思政示范课 4 门，获得全国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 4 个；近五年来，学生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及各类科技竞赛中获国家级奖项 210 项，获奖总数和人数全国领先。金华职业技术大学以“勇争第一 敢创唯一”的新时代学校精神为引领，坚守区域服务型高职的发展定位，高水平服务国家发展战略、高质量助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努力建设“国内顶尖、国际一流”的高水平职业技术大学，打造中国特色高等职业教育的金华样本。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专业秉持“以学生为中心”的育人理念和“德技并修、止于至善”的专业精神，20 余年躬耕不辍,深化教学改革，探索形成基于工作坊的“项目中心课程”培养模式，采用多元结合、分流培养、分层教学，形成“强素质、重能力、扬个性”的创新型人才培养特质。培养不仅掌握扎实的科学文化基础和现代电子信息技术等知识，且具有电子信息产品与系统的设计开发、项目管理和应用研究等能力，兼具家国情怀和良好工匠精神、数字素养、人文素养、创新意识国际视野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二、专业与学制

1.中本专业名称

中职专业名称：电子信息技术

本科专业名称：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2.学制

中职三年，本科四年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1.2025 年计划招生 40 人（详见下表）

中职学校	专业名称	本科院校	专业名称	计划数				
				总数	绍兴	金华	衢州	丽水
金华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	电子信息技术	金华职业技术大学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40	4	23	3	10

注：以上计划均列入中职学校和本科高校年度招生计划。最终招生计划数及大学阶段学费标准以省发改委、省教育厅等部门正式批文为准。

2.招生对象

符合考生所在地2025年各类高中招生报考条件的初中毕业生。

3.中职录取办法

中职招生纳入各市统一中考，根据当地中考成绩、所填志愿从高分到低分，按计划择优录取。录取分数原则上不低于各设区市教育部门组织的中考总分的 75%，具体录取分数线由各设区市教育局确定。考生一旦被录取，其他高中段学校不得再录取。

4.本科录取办法

完成中职三年学习，修完中职阶段所有课程后，须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上线方可录取。中职学习期间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录取:

（1）未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

（2）思想品德考核有两个学期及以上不合格的;

（3）受记过及以上处分的;

（4）自动退学或自动放弃升入本科资格的;

（5）受到警告、严重警告处分后，在中职毕业前未予以撤销或解除处分的;

（6）身体条件不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标准要求的。

5.学费

根据国家政策，中职阶段免收学费，享受国家助学金。本科阶段学费标准以省发改委等批复为准。

四、学籍管理

1. 中职阶段

学生录取后在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行学籍管理，录入中职学生学籍系统。

就读地点：金华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金华市婺城区罗店镇北山路17号）。

2. 本科阶段

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按照《金华职业技术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办法(试行)》进行学籍管理。

就读地点：金华职业技术大学。

颁发毕业证书及学位证书的学校名称：金华职业技术大学。

五、咨询联络

1.金华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

地址：金华市罗店镇北山路17号

邮编：321021

招生热线:0579-82590201

学校网址：https://www.jh-school.cn

学校微信公众号：金华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

2.金华职业技术大学

地址：金华市海棠西路888号

邮编：321000

招生热线：400-826-5035

学校网址：https://www.jhc.edu.cn